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纪委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协助市委抓好作风建设，组织协调全市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监督检查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区人民政府及其领导成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市政府重大决策的情况。

2、负责检查并处理市委、市政府各部门，各区党的组织和市管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3、负责查处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级政府及其领导成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政纪的行为；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和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4、负责作出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政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

作和对党员、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的教育工作。

5、负责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

6、负责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和综合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执法监察工作以及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和督促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相关工作。

7、负责拟订全市预防腐败工作规划、政策、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市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8、负责监督检查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

9、会同市直各有关部门以及各区党委、政府管理纪检监察干部，以市纪委会同市委组织部为主做好各区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和考察工作，审核各区纪检监察部门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市直单位内设纪检监察机构主要领导干部人选；按干部管理权限统一管理市纪委、市监察局各派驻（出）机构的干部；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

10、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纪委、省监察厅（省预防腐败局）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11、佛山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主要承担市、区纪委在办案点办案和上级纪委借用办案点办案的组织协调和陪护、后勤保障以及日常的物业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委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佛山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35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4800.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205.5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56.31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419.8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36.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0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556.95	本年支出合计	47	5517.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806.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845.4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6363.03	总计	50	6363.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56.95	5351.38	0.00	0.00	0.00	0.00	20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67	4634.10	0.00	0.00	0.00	0.00	205.5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820.67	4615.10	0.00	0.00	0.00	0.00	205.57
2011101	行政运行	2205.52	2204.42	0.00	0.00	0.00	0.00	1.1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10	846.43	0.00	0.00	0.00	0.00	3.66
2011103	机关服务	1192.24	991.43	0.00	0.00	0.00	0.00	200.81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 出	502.45	50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56.95	5351.38	0.00	0.00	0.00	0.00	205.5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31	5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5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5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8	41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88	41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退休	136.13	13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66	20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74.08	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6.26	36.2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56.95	5351.38	0.00	0.00	0.00	0.00	205.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26	3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7.55	3093.3	2424.2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0.27	2432.33	2367.94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781.27	2432.33	2348.94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152.52	2152.52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8.91	0.00	938.91	0.00	0.00	0.00
2011103	机关服务	1117.03	279.81	837.22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0.37	0.00	70.37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2.45	0.00	502.4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7.55	3093.3	2424.25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8	41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88	41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13	136.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9.66	209.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4.08	74.08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26	36.2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26	36.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7.55	3093.3	2424.2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3	204.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5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4643.12	4643.1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56.31	56.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19.88	419.8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36.26	36.2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4.83	204.8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351.38	本年支出合计	52	5360.4	5360.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09.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600.74	600.7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09.76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5			
	26						
总计	27	5961.14	总计	56	5961.14	5961.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60.40	3093.30	2267.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43.12	2432.33	2210.8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624.12	2432.33	2191.8
2011101	行政运行	2152.52	2152.52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61	0.00	918.61
2011103	机关事务	980.18	279.81	700.37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0.37	0.00	70.3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2.45	0.00	502.4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00	0.00	19.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0.00	1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60.40	3093.30	2267.1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6.31	0.00	56.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8	419.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88	419.8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36.13	136.1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09.66	209.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74.08	74.08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26	36.2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26	36.2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60.40	3093.30	2267.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	3.7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3	204.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3	204.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3	204.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17
30101	基本工资	373.93	30201	办公费	32.01
30102	津贴补贴	723.12	30202	印刷费	2.11
30103	奖金	371.18	30203	咨询费	0.4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0	30204	手续费	0.2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48	30206	电费	6.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21	30207	邮电费	5.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0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3.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1.98	30211	差旅费	19.8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42.80	30213	维修（护）费	33.1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4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3.6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7
30307	医疗费	36.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30.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59.84
30311	住房公积金	204.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3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7
30313	购房补贴	51.77	30229	福利费	0.9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8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5.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3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23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94.90		公用经费合计	298.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50	5.00	27.50	0.00	27.50	28	31.17	0.00	30.07	0.00	30.07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6363.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556.9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351.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0.13 万元，增长 5.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部门工作人员，二是增加办案及巡察工作经费，三是增加信息化项目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205.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95 万元，下降 8.44%，主要变动情况：部门自有账户资金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6363.0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517.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09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29 万元，增长 4.05%，主要变动情况：增加部门工作人员。

2. 项目支出 2424.2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6 万元，增长 6.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办案及巡察工作经费，二是增加信息化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6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61.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440.95 万元， 增长 7.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部门工作人员，二是增加办案及巡察工作经费，三是增加信息化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减额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6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61.1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1281.92 万元，增长 27.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部门工作人员，二是增加办案及巡察工作经费，三是增加信息化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17 万元，完成预算 60.5 万元的 51.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0.07 万元，完成预算 27.5 万元的 109.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28 万元的 3.93%。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减少 6.42 万元，下降 17.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增减额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3.96 万元，下降 11.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减少 2.47 万元，下降 69.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严格规范公务出行方式，按照工作实

际需要使用公务用车，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按照实际需要安排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0.07 万元，占 96.47%；公务接待费支出 1.1 万元，占 3.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0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0.07 万元，2017 年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办案及巡察工作需要。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接待工作。2017 年，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98 次，接待人数共 325 人，主要包括接待外省市单位到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的考察调研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73 万元，增长 13.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部门工作人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9.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8.4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4.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29%；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佛山市党员干部廉政信息综合管理数据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佛山市党员干部廉政信息综合管理数据库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8.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明确项目建设目标，建立五大数据分析专题，二是促进全市对作

风问题数据归集及分析方法的转变，提高政治与行政管理工作效能，三是数据分析系统多次受到中央及省市媒体报道，有效扩大社会影响面。

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平台运营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平台运营服务外包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接通率高于90%，群众对热线的满意率高于90%，二是完成升级改造并上线运行，实现正常收办件要求，三是达到密切联系群众、对投诉问题回头看的效果。

佛山市预防腐败信息系统大数据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佛山市预防腐败信息系统大数据平台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4万元，执行数为84.06万元，完成预算的9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根据各业务领域的规定制订108条风险指标，分析廉政风险点和发展趋势，二是将大数据平台与市纪委已建和在建的应用系统进行对接和数据整合，有效拆除数据“壁垒”，实现信息共享、事态全掌控、监督全覆盖，三是通过对已整合的数据进行关联分析和综合统计，深入挖掘各业务领域可能存在的问题，全面排查廉政风险，实时、动态了解发展趋势，提高纪检监察机关工作效果和效力。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度，将跨年支出放到下年预算安排。

廉洁佛山系列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廉洁佛山系列活动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8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利用执纪审查成果开展警示教育，有针对性地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纪律教育，推动全市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发展，二是通过纪律教育学习月系列活动，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取得良好的学习效果，三是全市党员对廉洁佛山系列活动的满意度较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度和精细度。

本年度没有被财政部门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

本年度没有被财政部门纳入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财政部门没有对我委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佛山市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2017年度）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平台运营服务外包经费		
项目状况（相应选项“√”）				项目在建，未产生效果（ ）；项目在建，产生阶段性效果（ ）；项目完成（ √ ）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项目立项	项目论证决策	立项规范性	4	1.项目是否按照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和市经信局等部门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4	项目立项规范，按照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和市经信局等部门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且事前已做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 目标 设置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5	<p>1.目标设置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2分）；</p> <p>2.目标是否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2分）；</p> <p>3.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p>	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体现决策意图，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 目标 明确 性	6	<p>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p> <p>2.目标设置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p> <p>3.目标设置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p> <p>4.目标设置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p>	6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分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 管理	财务 管理	资金 支出 率	15	<p>1.按实际支出率完成情况给分，得分=实际支出率×15，实际支出率=实际支出金额（含上年结转）/预算下达指标（含上年结转）。</p> <p>2.对于资金支出率低于80%（不含）的项目，该项不得分。</p>	15	实际支出率 99.8%。
		预算 调整 率	6	得分=(1- 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100%×6	6	该项目没有进行预算调整，在预算内完成。

		财务合规性	6	<p>1.资金支出相符性,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得3分,部分内容不相符的视情况扣分,完全不符的得0分(3分);</p> <p>2.是否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p> <p>3.结余资金是否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1分);</p> <p>4.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1分);</p>	6	<p>资金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结余资金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p>
业务管理		项目过程质量控制情况	6	<p>1.项目是否遵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1分);</p> <p>2.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p> <p>3.项目是否按规定签订了合同,合同是否规范(1分);</p> <p>4.项目是否按规定进行了政府采购,手续是否规范(1分);</p> <p>5.项目调整是否符合规定,调整手续是否齐备,若项目没有调整,得1分(1分);</p> <p>6.是否按规定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手续是否齐备,若项目无须验收或尚未达到验收时间的,得1分(1分)。</p>	6	<p>项目遵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按规定签订合同,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规范。</p>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2	<p>是否按市财政局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对项目情况进行有效的监控,检查。按要求及时通过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填报绩效监控信息,如未及时填报的,扣1分。(2分)</p>	2	<p>已按市财政局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对项目情况进行有效的监控、检查,并按要求及时通过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填报绩效监控信息。</p>

项目 绩效	项目 产出 (合计 25 分)	热线 服务 质量	5	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接通率是否高于 90%，群众对热线的满意率是否高于 90%。	5	佛山市狠刹“四风”热线接通率高于 90%，群众对热线的满意率高于 90%。
		外包 人员 管理	5	队伍建设是否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各项保障工作完成是否到位。	5	队伍建设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各项保障工作完成到位。
		热线 系统 维护	5	是否及时完成话务系统维护需求，实现与办件系统及数据分析系统无异常对接。	5	及时完成话务系统维护需求，实现与办件系统及数据分析系统无异常对接。
		软硬 件设 备维 护	5	是否完成年度热线平台硬件及软件升级优化服务。	5	完成年度热线平台硬件及软件升级优化服务。
		系统 升级 建设	5	佛山市行政投诉电子监察系统是否已升级改造完成，实现正常收办件要求。	5	系统已完成升级改造并上线运行，实现正常收办件要求。
	项目 效果 (合 计 25 分)	经济 效益	5	是否实现全市集中反映“四风”问题电话热线服务，节省人力成本。	5	实现全市集中反映“四风”问题电话热线服务，节省人力成本。
		社会 效益	5	是否达到密切联系群众、对投诉问题回头看的效果。	5	达到密切联系群众、对投诉问题回头看的效果。
		可持 续发 展	5	“四风”投诉登记系统建设是否获得群众认可，作风投诉举报工作深入人心，实现可持续发展。	5	“四风”投诉登记系统建设获得群众认可，作风投诉举报工作深入人心，实现可持续发展。
		政治 效益	5	是否推动“廉洁佛山”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5	推动“廉洁佛山”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用户 体验	5	恶意重复的行政投诉量是否得以减少，提高有效投诉率。	5	减少恶意重复行政投诉量，提高有效投诉率。
加減 分项	指标 1		项目得到国家、省、市表彰的，视表彰层次加分，其中获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的加 10 分，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表彰的加 6 分，获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加 5 分，或国家部委表彰的加 3 分，获市委市政府表彰的加 2 分，或省有关部门表彰的加 1		无。	
	指标 2					
	……					

		分。 项目存在违规违纪情况的，视程度扣 20-40 分。	
总分		100	/
评价结果		优	/
项目绩效自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未发现存在问题，无需整改。	

注：1.自评总分（含加减分项）不超过 100 分。属于项目实施过程评价，且未产生预期效果的，“项目效果”指标可不评分，自评总分=(其他指标[除“项目效果”和“加减分项”]累计总分/75)X100+加减分项计算。

2.评价结果等级分为优、良、中、低、差五等，根据计算结果的总分，确定评价对象最后达到的档次。总分≥90 为优，80≤总分<90 为良，70≤总分<80 为中，60≤总分<70 为低，总分<60 为差。

3.若项目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或弄虚作假等违规违纪情况的，该项目只能评为“低”（含）以下。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